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五次会议审核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作为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审计委员会，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五次会议，对公司拟提交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的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审核，并发表以下审核意见：

一、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同意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五日